

城南旧事第一部分读后感 城南旧事读后感 (大全10篇)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城南旧事第一部分读后感篇一

这些天，我如饥似渴地看完了一本书，它就是林海音的《城南旧事》。这本书讲的是小英子用孩子的眼光，观看大人世界的喜怒哀乐，悲欢离合，追忆自己在北京城南难忘的童年。

我认真读着文中的每一个故事，我的心情和文中的英子一样时而高兴，时而忧伤，有时感动的还想落泪。我很佩服英子，她善良、勇敢、坚强，这些都是值得我去学习。惠安馆中的秀贞在大人的眼中是个人见人怕的疯子，但英子却成了秀贞最要好的朋友，知道了她疯的原因是失去亲身女儿。她帮助秀贞找到了自己的亲身女儿妞儿，虽然结局很惨，但妞儿再也不用挨养父母的打。可见英子是一个多么善良的孩子。

最让我感动的是文章的最后部分“爸爸的花落了”。英子的爸爸病了，病的连她的小学毕业典礼都不能去参加。英子记得爸爸六年前的希望，希望她好好用功学习，六年后代表同学领毕业证和致谢词。英子不辜负爸爸的希望，成为学习第一的学生代表。看到这儿我觉得我应该向英子学习。我们不管做什么事情都要有恒心，像英子一样，答应父母的就要努力做到。还有英子每天可以坚持自己起床第一个到校，而我还像个小孩子每天让妈妈哄着起床。我以后要给自己买个闹钟，再也不让妈妈为我操心。英子的爸爸去世了，她才十三岁就失去了父爱。

她听到爸爸去世的消息，没有哭闹，而是非常的镇定安静。多么坚强的英子，从此以后她要和妈妈一起承担照顾弟弟妹妹的重担。看到这儿我的鼻子酸酸的，眼泪由不得掉下来。我佩服她的那种坚强，又为她小小年纪就失去父亲而同情她。我们不仅要学习英子的坚强，更要珍惜父母对我们的爱。

书读完了，闭上眼睛，脑海中还是浮现着文中各种各样的人物和景物，尤其是英子，她那大大的眼睛，可爱的小脸儿，善良的心灵。

城南旧事第一部分读后感篇二

《城南旧事》它是一部自传体短篇小说，通过英子稚嫩的双眼看清了身边人们的喜怒哀乐，它可以视为是作者林海音的代表作品。小编在这给大家带来《城南旧事》读后感优秀范文(8篇)，欢迎大家借鉴参考!

今天，我看了一本自传体的小说——《城南旧事》。

这本书上面写的是林海音她小时候在北京城南的一些有趣的故事。

透过英子童稚的双眼，向人们展现了大人世界的悲欢离合，和人间复杂的情感。里面写了《惠安馆》、《我们看海去》、《兰姨娘》……其中，《惠安馆》讲了一个叫秀贞的阿姨，曾与一个大学生暗中相爱，后来大学生被警察抓去，秀贞生下的女儿又被家人丢弃，生死不明，人也变得疯了，当我看到英子和秀贞一起玩的时候，我真担心秀贞会不会做出伤害英子的事，看到英子帮妞儿和秀贞母女重逢的时候，还将钻石手表和金手镯送给她们当盘缠去找妞儿的爸爸，此时此刻，我真为英子感到骄傲，我也感到奇怪：别的小朋友都怕秀贞，可是英子为什么不怕?看到最后我才知道，那是因为英子有一颗善良宽容的心。

小英子的童年很真实、很纯朴、很温馨，虽然她有时和我们一样不懂得人世的悲欢离合。最后，让我们向英子学习，有一颗善良宽容的心吧！

读完了这本书，我依然记得书中的那些北京城南旧景。古老的树木，破旧的门牌，树下的枯叶……一切都跟随着作者笔下的文字流入了读者的脑海里。

这本书讲叙了五个小故事：惠安馆，我们看海去，兰姨娘，驴打滚儿和爸爸的花儿落了。每个故事，都是从一个小孩的角度去看待的。

英子的世界是单纯的，在英子眼里，惠安馆的“疯子”并不像大人们所看待的那样，小偷也不都是坏人，自己的奶妈是一个可怜的人。这本书，就是透过一个孩子稚气的双眼去看待大人们复杂难懂的世界，看到过去的老北京生活的点点滴滴。

在这五个小故事中，“惠安馆”是我最喜欢的一章，里面的主人公——秀贞也令我尤为感动。秀贞是个可怜的人，自己的孩子“小桂子”被遗弃之后，她就变得有点不正常，成了别人口中的疯子。只有英子不嫌弃她，还把她当做自己的好朋友。秀贞经常念叨着“小桂子”，体现了她的母爱。其实，她也只不过是爱着自己的孩子的可怜母亲罢了，却遭人排挤，过着不安定的生活，或许，人世间总有那么些可怜却不被人理解的人吧，让人无可奈何。

在这本书里，每个故事的主人公都有着他们背后的故事。作者用着怀旧的文笔，抒发了对童年的怀念以及对温暖的呼唤。每一个故事，都洋溢着温馨的亲情。或许，在每一个故事的最后，其中的主人公都离开了英子，连英子的父亲最后都伴随花的凋零离她而去了。但是，从一个个故事中，英子也懂得了许多，成长了许多。

随着时间渐渐的流逝而去，童年也越走越远了。惠安馆里的秀贞，在草堆里的小偷，爱笑的兰姨娘，不爱搭理人的德先叔，和蔼可亲的宋妈……那些人物都随着时光的流逝而越走越远。《城南旧事》把这些人物记录于纸页间，化为笔下的文字，将人们的思绪带进那个老北京的城南，那个令人怀念的童年。

翻开那一本书《城南旧事》，就不知为何，我的心像加了枷锁一样，感到很沉重，一丝丝淡淡的忧伤环绕在我身旁。

这本林海音写着的书是描绘她对儿时旧人旧事的怀念。从童年的骆驼队到爸爸的花落，在中间英子经历了很多。也许就是这样，一个个人物就走进故事里：在惠安馆内被称为疯子的秀贞、英子的好朋友妞儿、为了弟弟能够上学而没办法做小偷的哥哥、常住在英子家躲风声的德先叔、被施家赶出来留宿英子家的兰姨娘、英子家的仆人宋妈、因病去世的父亲……他们都是英子生活中都很重要的人，也是教会她许多道理的人。

令我印象最深刻的是惠安馆。秀贞是英子搬到新家认识的新朋友之一。她每天都听着秀贞讲的小桂子之类的话，使英子感到好奇。她觉得假装有一个小桂子很好玩，于是英子每天下午偷偷去惠安馆的秀贞玩，听她讲关于小桂子的事。可是胡同里的人都说秀贞是疯子，不许自己的孩子靠近惠安馆。有次，英子从秀珍口中知道了她被称为疯子的整件事的来龙去脉，让英子帮她找小桂子。直到有天，妞儿说她不是她爸妈亲生的，英子恍恍惚惚地去掀开妞儿的头发，发现有块青疤。后来，秀贞和妞儿去惠安找妞儿的父亲。那天夜里，下着大雨，还在发烧的英子舍不得妞儿，去追赶她们，她顶不住了，倒在街上，刚好遇见妈妈。后来，英子听了妈妈的一番话后，想起一人，眼泪流淌到了嘴边。

这本书中的英子用童稚的双眼观看大人世界的喜怒哀乐，悲欢离合，淡淡的哀愁与沉沉的相思。陪伴英子的人，却一个

个离开了她，她从孩子变成了大人，一直到最终承担起大人的责任。

最后一句：爸爸的花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平淡，不悲伤的语调掩盖着些许无奈，伤感，恋恋不舍的感情。但更多的是坚强，坚强地接受离别，坚强地接受生活，坚强地接受未来！

英子的父亲走了，亲人们走了，秀贞和妞儿也走了，英子的童年结束了，要开始担当起不是小孩子所该负责的责任。那段曾经拥有，最终流失的岁月，那些曾经相伴，最终离别的人们，皆化为一丝一缕恒久而美好的感动，仿若春日之恬淡微风，冬日之温柔暖阳，雅致清丽，常驻心底。

既然已去的无法挽回，不日珍惜现在，让我们回忆的童年遗憾少一点吧！

我看了一本书——《城南旧事》。是林海音所写的，讲述了她童年在城南时的故事。

在北京的一座四合院里，住着英子一家。在胡同里，英子的第一个朋友是常痴立在胡同口找女儿的“疯女人”秀贞。后来，英子帮助秀贞找到了小桂子。与秀贞相认后，带她去找爸爸。后来英子一家迁居，英子又结识了个朋友。为供弟弟上学而去偷东西。英子觉得他很善良，不知道他是不是好人。英子捡到个小铜佛，被警察发现，抓走了他，英子很难过。后来，兰姨娘来到林家，英子发现爸爸对她感情不对，很伤心，想了个办法，把兰姨娘介绍给德先叔，他们俩相爱后乘马车走了，爸爸很难过。英子九岁那年，奶妈的丈夫来到林家。英子得知宋妈的儿子掉进河里淹死了，而女儿被丈夫卖人了，十分伤心，不明白宋妈为什么不管自己的孩子而来伺候别人，后来，宋妈被丈夫用小毛驴接走了。后来，英子的爸爸因肺病去世。

本书写了老北京形形色色，其间英子经历了成长，就是这样，一个个人物走进故事：“疯女人”秀贞、好朋友妞儿、供弟弟上学而做小偷的哥哥、因病去世的爸爸……他们都是英子成长过程中的重要人物，也是教会她道理的人。书中，英子用自己的眼光去看这个社会。对那些人和事，她有着特别的理解和看法。她有分不清的事，比如分不清海和天，她觉得太阳是从大海上升起来的，但它也是从天空中升起来的。她身上有种宝贵的东西，就是有颗助人为乐的心。她为了让一家人团聚，竟把妈妈的手镯给他们做盘缠。这让我想起一句俗语：赠人玫瑰，手有余香。

祖国渐渐强大，地主现在也没有了，大家都生活在幸福的生活中。在《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这一篇中我悟出一些道理：遇到挫折时，不能向挫折低头，要勇敢地向前。像我们学生，如果一次考试考砸了，不要害怕，要努力读书。高尔基说过，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只要好好读书，就能进步。

生命不在于长度，在于厚度！人生是美好的，会得到，也会失去。热爱学习，热爱生活，你会发现生活是美好的，就会发现人生的真谛！

《城南旧事》的作者——林海音，当她回到了离别已久的北京，她没有一点高兴，只有那一阵阵的伤感，因为当时陪她一起玩耍，谈心的人都一个个离去。

读了这本《城南旧事》，我感觉到了惠安馆的疯子——秀贞，她为了自己孩子愿意被别人歧视，她为了找到自己的孩子，愿意装疯装傻，我觉得她是一个值得我们敬佩的人，因为她是一位慈母。

我感受到了妞儿的悲剧，她得忍受着养父，养母的批评，责怪，打骂。想想看我们和妞儿对比起来是多么微不足道呀！我觉得妞儿是一个十分乖巧，懂事的小女孩。我们应当学习妞儿，

因为她是一个乖巧的女孩。

我觉得小偷也是一个值得我们敬佩的人，为什么呢？因为小偷的本质是不坏的，他是为了自己的年少的弟弟，所以他也有懊悔之心的。为供弟弟读书而违心做贼，在英子眼中是真善与诗意的化身，尽管她用以支持弟弟实现梦想的方法是不光彩的，但当时的社会背景下，她也是无奈的。

我觉得兰姨娘是一位敢作敢当的人，她聪明能干，不分富穷，喜爱帮助别人，喜爱笑，帮助别人是她的快乐。

宋妈是英子最怀念的人，她为英子全家贡献了很多，可却依然十分的尽心尽责地做，她是一位可怜的人，但也是一位我十分敬佩的人。

“爸爸”的花谢了，为什么？因为“爸爸”去逝了，父亲生前十分爱花。“爸爸”去逝后，家里的花都一一凋谢，“爸爸”热爱自己的工作，爸爸热爱生活又十分勤奋，他不应当这么早去逝。

读了《城南旧事》之后，我感受到了英子的伤感，当年城南城下的旧景和故事都慢慢地离英子而去了，时光不能倒流，回首往事真是另人伤怀啊。

最近我正在看一本叫《城南旧事》的书。这是一位中国近代女作家——林海音写的一本代表作品。其中的第一篇故事令我印象深刻，故事的名字是“惠安馆”，它主要讲了：“二十年代末，六岁的小姑娘林英子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经常痴立在胡同口寻找女儿的“疯”女人秀贞，是英子结交的第一个朋友。秀贞曾与一个大学生暗中相爱，后来大学生回了老家，再也没回来。秀贞生下的女儿小桂子又被家人扔到城根下，生死不明。英子对她非常同情。英子得知小伙伴妞儿的身世很像小桂子，又发现她脖颈后的青记，急忙带她去找秀贞。秀贞与离散六年的女儿相认后，立刻带妞儿

去找寻爸爸……只是可怜的母女俩最后竟惨死于火车轮下!而英子也因为爸爸死了,从而告别了她快乐的童年。”

秀贞是一个十分爱孩子的一个人,但她的孩子——小桂子却被人扔了,相信全天下的母亲都能体会到这般痛苦……在她认识英子后对英子很好,就像英子是自己的女儿似的,从她对英子的态度,便可知道她有多么希望能找回自己的孩子。而英子又是多么的聪明、善良,不但帮秀贞找到了孩子,而且在后来还因为自己在荒草的上找到了一个小佛像,被警察局的暗探发现,使那厚嘴唇的年轻人被抓走而感到难过……英子真是一个既聪明又善良的好孩子!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问君此去几时来来时莫徘徊,天之涯,地之角,知交半零落,人生难得是欢聚,唯有别离多……”耳边又回旋起这熟悉的旋律,回想起《城南旧事》——林海音小时候在北平城南的那段往事。正如人们所说:“林海音的童年并不是一段欢乐的童年。”在我看来,她的童年像一列飞驰而过的列车。该来的都来了,但又流光溢彩地消失了。但在书中林海音并不用悲伤的语调来述说不快乐的童年,而是用写她身边美好景物来掩盖自己心中的伤痛,这正反映出她内心的坚强。

她从记忆中的驼队写起,用充满童真的话书写了童年的可爱。六岁的英子(林海音小名)认识了惠安馆的秀贞,帮助她一起寻找失散多年的女儿小桂子。英子听了疯子秀贞说小桂子的后脖子有一块青记,是被阎王生气时用手指头戳到世上来的,于是就留心帮助她找,后来发现小桂子正是好朋友妞儿,就极力帮助她们母女在雨夜中逃跑,去追求自己的美好生活。

书的后半段主要叙述的是英子在秀贞走了后大病一场,就搬到新帘子胡同住。在新帘子胡同,胆大的英子认识了小偷并和他成为好朋友,在小偷被抓后英子心里非常难受,不久后,被施家赶下堂的兰姨娘来到了家里,才帮助她慢慢淡忘这份悲伤。之后岁月在曲折中奔走,与自己要好的宋妈走了,父

亲也因肺病走了。在这曲折中，英子说：“让实际的童年过去，心灵的童年永存下来”，体现了作者对童年往事的珍惜和对快乐的向往。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问君此去几时来来时莫徘徊，天之涯，地之角，知交半零落，人生难得是欢聚，唯有别离多……”在这送别的歌声中，爸爸生命的金光慢慢淡去，林海音的童年也跟着时间流逝，慢慢的再也不能回来了，但童年给予她的美好回忆却从此珍藏，化作《城南旧事》向我们述说，和我们分享。

这本书我已经看过很久了，但里面的却依然会清晰地出现在我的脑海里久久不能散去：英子、骆驼队的领队、惠安馆的疯子、宋妈、妞儿、藏在草堆里的小偷、不理小孩的德先叔、斜着嘴笑的兰姨娘，这些人都陪过书中的小主人公——英子度过了一段段难忘的日子，发生过一件件有趣的事。

这部作品由五个篇章组成：《惠安馆》、《我们看海去》、《兰姨娘》、《驴打滚》及《爸爸的花儿落了》，全文以一个人为主线——英子，以她孩子般的眼睛来看在北平生活的点滴，记载着英子七岁到十三岁的成长经历，旁观着成人世界的悲欢离合，凭着她那微妙的记忆，将年幼时围绕她发生的生活旧时记录下来。

英子的世界时单纯的，是充满疑问的，她从不在自己的世界里上锁，总是任凭人们进进出出。所以她和别人认为是疯子的秀贞结下了友情，三天两头往惠安馆里钻；她和“小偷”写下，甚至认真地听“小偷”的故事；她爱着自己的奶妈，望着她离去，自己伤心难过，透过英子那双童稚的双眼，我们看见了她心中对人间世故的理解，虽然很天真，却道尽人世复杂的情感。

最后一章，题目让人觉得有些伤感，《爸爸的花儿落了》，没错，英子的爸爸去世了，石榴落了，花儿也落了，但英子

长大了，成熟了，再也不是那个任性的她了。

《城南旧事》，悲悲喜喜，分分合合，都在这本书里展现了，从喜到悲，让我们走进了她的世界，了解了她的生活，一幅场景到另一幅场景从容地描绘着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

城南旧事第一部分读后感篇三

这本小说小时候就看过，依稀记得宋妈总是把鸡毛掸子掸来掸去，灰尘浮到空中反倒多了，依稀记得老北京胡同里驴打滚的味道很香，依稀记得英子去上学学到了一首唱着长亭外古道边的离别之歌。剩下的，我都记不得了。

这回重读，才发现这本书不只是在写童年的温暖与离别。作者也说，不要去探究这些故事到底是不是真实的，没必要纠结是不是虚构的。其实就算是亲身经历的回忆，时隔多年，当时到底发生了什么肯定也是模糊的。

像梦，遥远的好像那不是自己经历的，而是某日的一场梦，也像英子在下大雨时发高烧做的那场梦一样。英子昏昏沉沉的发烧了，就好像我也跟着糊糊涂涂的发烧了一样晕晕乎乎的。

就是这样，虚虚实实，真真假假有谁能分的清呢？对于惠安馆的秀贞和抱养的妞儿，其实连是不是真的亲生的都没有明确的答案。只是通过英子一些零星的对照重合点而判断的，许是烧糊涂了才觉得二人很像或者根本就把两个人的身世混淆了也说不定。

其实秀贞和妞儿的结局，作者说的很隐晦，并没有直接写，而是通过英子娘和宋妈的对话中隐约猜出二人死在了火车下。可是细想起来又感觉不太对劲，英子送给秀贞的东西怎么回到英子娘手里的。而且英子娘都特意询问宋妈是否把妞儿的

那两件衣服烧掉就足以说明对去世人的物品的嫌嫌，还要搬家，怎么还肯把手镯戴在手上。

对于小桂子她爹，就像是一个谜，如同萧红的汪恩甲。虽然自己下意识的认为就是抛弃了女方而选择不回来，但还是像秀贞一样存有一丝希望是他真的遇上了什么事没办法回来。在那个年代，交通通讯都不便利，二人分开若是想重聚，并不是十分容易的事。

这个世界上，好人和坏人其实很难分的清楚。英子不认为秀贞是疯子，也不认为那个小偷做了什么错事，还答应约定和他一起去看海。我认为英子一点也不天真，而是小小年纪就很成熟。我小时候就认为黑就是黑，白就是白，好人就是好人，坏人就是坏人。直到越来越长大，才发现这个世界并不是非黑即白的，纵然可怜之人必有可恨之处，依然还是会同情和理解他们。

但是英子那个时候就已经知道那个男人藏在草丛里的是偷来的东西可还是愿意帮他保守秘密，愿意和他交朋友聊天，听他倾诉苦衷。这足以证明她的内心有了自己的判断。包括她做出了帮助秀贞和妞儿的事情，刻意撮合兰姨娘和德先叔在一起，若是再我那个年纪，绝不会有她那样的大胆。

这个世界很复杂，有时会天遂人愿，有时会弄巧成拙。尽管除了兰姨娘，其他人的结局都没有令人满意，甚至因为英子，秀贞和妞儿失去生命，小偷被捕，可是英子做了自己能力范围内能做的，就足够有勇气了。

宋妈也是一个可怜人，其实在那个年代，社会也并不稳定，英子的家庭很好，可以有个不错的院子种满了花，英子娘可以生很多孩子，可以请奶妈照顾，还可以有几间空屋子给像兰姨娘和德先叔那样需要帮助的人住下。

但是并不是每户人家都有这样的条件，更多的还是那些穷苦

且衣食无着落的人们。现实就是这样残酷，英子这么不错的条件本该让她的童年更加快乐一点，结果还没来得及长大父亲就去世了。

其实小说里对父亲的着墨并不是那么多，但是字里行间都有父亲的身影，父亲的爱是疏远而伟大的爱。英子爹其实也并不完美，但英子为人处世的态度确是遗传了父亲，乐于助人，热爱生活。

而英子这么小却要承受这么大的打击，作为长女又要肩负起沉重的责任。读到最后，只是希望英子可以在历经风雨成长的路上安安稳稳的走过去，带着那些过去的回忆并保持那份纯真活着。我相信，等到来年，夹竹桃会再次开花。

城南旧事第一部分读后感篇四

《城南旧事》是台湾作者林海音的自传体小说，以她7至13岁的生活经历为题材。全书用淡雅的风格，朴实的文字描绘了二十世纪三十年代的老北京。

《城南旧事》分为五个故事：《惠安馆》《我们去看海》《兰姨娘》《驴打滚儿》和《爸爸的花儿落了》。主人公小英子用自然的笔调，写出了自己对童年的怀念，悠然的诗意中透露着悲哀。

英子用孩子纯洁的眼睛来看北平。住在惠安馆里，被大家称为疯子的秀贞；小伙伴妞儿；躲在草丛里的小偷；不理小孩子的德先叔；骑着小驴回老家的宋妈……可是随着英子的逐渐长大，这些人都离开了她，直到最后，她的父亲也英年早逝，英子的童年就此结束了。从13岁起，她负起了不是一个小女孩应该承担的责任。

英子的童年里有许多人，令我印象最深的还是善良的小偷。英子和小偷的第一次见面，是在围墙后的草丛里。小偷给英

子讲他弟弟的故事，让她觉得小偷很老实、善良。虽然小偷的本性是善良的，但却为了生活和家人做着些见不得人的勾当。和英子的交谈中，小偷也后悔过，想开始新的生活，但由于生活的迫切需求，不得不继续以偷窃为生。不久后，小偷被警察抓住了，英子很伤心也很疑惑。年幼无知的她分不清天和海，分不清好人和坏人。

城南的旧事也让我想起幼年时的事，学习金鱼嘴巴一张一合的傻事仿佛就是从前的英子。我还想用擀面杖把一张照片擀成大海报，也只有那时的榆木脑袋才想得出来。天真和童年成了正比，让它们俩成为好朋友吧，每一个孩子都是天真无邪的。每个人的童年都是一本丰富多彩、同时又与众不同的“城南旧事”。翻阅人生的书本，读起那不一样的“城南旧事”是每个人的喜爱。

城南旧事第一部分读后感篇五

吴运铎曾说过，“书，我的良师益友，它给我知识、力量，它指导我怎样去生活和斗争。”

读《城南旧事》，心头漾起一丝丝的温暖，因为她不刻意表达什么，只用一幅幅场景从容切换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就像生活在介绍它自己。那样的不紧不慢，安静祥和，那样的满是人间烟火味，却无半点追名逐利之心。

英子的世界是单纯的，充满疑问的，她从不在自己的世界上锁，总是任由人们进进出出。所以她和被人们认为是疯子的秀贞结下了友情，三天两头的往惠安馆里钻；她和“小偷”写下承诺，甚而认真地听着“小偷”的故事；她爱着自己的奶妈，望着她离去，英子伤心难过。透过英子童稚的双眼，我们看到了大人世界的悲欢离合，虽然很天真，却道尽尘世间复杂的情感。

林海音的笔触，平淡却又细腻，她以女性特有的感触，把小

女孩的心思、行动，描绘得丝丝入扣、引人入胜，让人读之不忍释手。难得的是，她的文字却是平淡而浅显，背后闪亮的，却是珍珠般的思想。每一个感人肺腑的故事，都洋溢着温馨的亲情和友爱。带着人间温暖的风吹遍了每个角落，吹醒了每一位读者和平的心灵。

无论何时都要保持初心，初入职场，也要通过自己的眼睛，寻找生活中的温馨，发现生活中的美，工作中的美，保持谦恭之态、和善之心，做一个温柔且积极上进的“英子”。

城南旧事第一部分读后感篇六

这几天，我读了一本好书，名叫《城南旧事》，是作者林海音的以七岁到十三岁为背景的自传长篇小书。

写得是主人公英子在北京度过的童年。英子刚到北京，对北京的一切都非常的感兴趣，她在惠安馆认识了被人们认为是疯子的秀贞，真担心秀贞会做出伤害英子的事，当看到英子知道自己小伙伴就是秀贞的女儿时。还帮助她们母女重逢，还拿出自己的生日礼物当作盘缠去寻找思康叔。但母女不久还是惨死在火车轮下。

后来认识了一个善良的小偷，他被英子捡的小铜佛被抓走，后来奶妈离开，爸爸因为生病去世，是英子人生中最最重要的一个段落。英子也随着家人远行。告别童年时光，那一抹沉沉的相思和哀愁印在了英子的童年记忆里，永远不消退，也深深的打动了我的。

这一件件戏剧化的事情，反应了英子纯朴、童真的心灵，正是这颗金子般的心，给英子增添了美丽的色彩。

童年一去不复返，每个人的童年是记忆的开始，也是梦的开始，所以我们要珍惜童年，快快乐乐的上学，健健康康的成长！

城南旧事第一部分读后感篇七

童年天真无邪的目光，看到的一切，都是那么温馨，富有诗意。即使是艰难险阻、人情冷暖，都会令人难以忘怀。小英子与疯女人的几度会面，寥寥几笔，让人揪心不已，这就是文学的魅力。

和小英子年龄相近的同学们，每个人心中都会有一部《城南旧事》，请听听他们的声音：

北京，胡同。这是英子模糊而深刻的记忆。这里不是英子的故乡，却是童年的归宿。这里充斥了成长的悲欢与离合，精彩与思考。英子的童年起初是北京胡同里肆意撒欢的孩童，无忧无虑，走到哪儿都有长辈们宠溺的责备。那是最幸福的时光，就像她记忆中冬阳里的骆驼，从不着急，慢慢地走，慢慢地嚼，总会走到的，总会吃饱的。

六岁，助秀贞与伙伴儿妞儿团聚，从此生命中多了对母性的理解；七岁，对海和天的懵懂，对善与恶的摸索，让她多了对人性的思考；八岁，兰姨娘的笑音与母亲的苦涩，或许让她对世事更清晰了；九岁，宋妈乘驴归去，她在无奈中也体会了不得不失去。毕业那会儿，石榴树枯了，与父亲从此阴阳两隔，就是童年远去的标志吧。这些都是英子的童年，她所珍视的、怀念的、流逝的。

在目次中看见一篇《超越悲欢的童年》。由于孩子不诠释，不评判，故事中的人物以自然、真实的面貌出现，扮演他们自己喜怒哀乐的一生。英子的童年有着幸福的时光，却也承担了不一般的痛楚。超越悲欢，那是童年的懵懂，那是孩子真实的眼睛，那是自己的感受。童年往事中，身边的人或事有意无意的离去，填充了它们——人生的磨砺。

多希望不要经历苦难啊，但人生确实是在苦难之后更丰厚的。人生中和你我产生交集或者只是擦肩而过的，总会为我们留

下点什么，接着他们渐行渐远，最后在记忆中消散。读后感·给予我们的，哪怕包括他们的离去，或多或少地推动我们对喜，对悲，对世事的看透。

我们悲叹无忧的离去，又不得不笑对成长。责任仓猝而沉重地迎面而来，也许一时之间让人不堪一击，正如英子作为长女。

但我们也必须明白：童年的我们渴求成长，成长中的我们又怀念童年。我们试着理解人生就是“一半在尘土里安详，一半在风里飞扬；一半洒落阴凉，一半沐浴阳光。”无碍，只要从容地接受每一段时光，体会它独特的精彩。至少，学着从容。

城南旧事第一部分读后感篇八

很喜欢这本回忆性小说，英子的聪明伶俐，她幼稚的心灵中充满了和大人不同的想法。在她的世界里，骆驼带铃铛是为了长途跋涉的时候能有一点点声音的陪伴，给拉骆驼的人，增加一些行路的情趣。宋妈口中惠安馆的疯子是一个可爱的大姑娘，偷东西的年轻人是个善良的人。

英子对什么都好奇，对秀贞，对思康。在大人的眼中，思康是一个不值得爱恋的人，而秀贞却一直在执着的等着他，柜子里还留着六年前思康穿过的大棉袄。在小英子的世界里，只要肯去努力，就没有完成不了的事情，后来她也确实让秀贞母女团聚了。英子对于人性天真单纯的认识和书中的大人们形成了极大的对比，侧面反映出了在当时的时代背景之下，人世间复杂的情感以及人们面对世态变化的无奈。

因为小桂子脖子后头正中间的一块青色的胎记，而妞儿的脖子后边正中间也有一块胎记，在英子的帮助之下，秀贞与离散六年的女儿相认了，但是却在去找寻思康的路上，惨死在了火车轮下。这件事也让英子从一个无忧无虑的孩子，感受

到了现实的残酷，她也逐渐领会到了世间的复杂与苦楚。

兰姨娘，在文中是一位风流婉转光彩照人的人物。兰姨娘不仅长得美，心思也特别的细，对人好。可是在兰姨娘三岁时，她的生母亲为了她生病的哥哥在她三岁的时候就把她卖了，而后再沦落为风尘女子，过着人前欢笑人后落泪的日子。被人赎身后，她敢闯敢拼，敢于与命运抗争，总是把握一切机会去解救自己，最终与德先走到了一起。

而让我最有感触的是最后一章，表达出了最深切的情感。小学毕业典礼当天，英子衣襟上别着一朵夹竹桃，夹竹桃是英子爸爸种的，可是爸爸病倒了住在医院里不能来，妈妈就用一朵夹竹桃代表爸爸来陪伴着我。六年前，爸爸参加了学校欢送毕业同学同乐会时，要英子好好用功，六年后也能代表同学领毕业证书和致谢词。而今，英子要完成六年前爸爸的希望了，爸爸却不能到达现场。在毕业典礼开始时，英子满脑子都在回忆爸爸和自己说过的话，教自己做过的事情。大量的环境描写，一系列的细节描写，比如爸爸给我送来花夹袄？把爸爸对女儿的爱凸显得淋漓尽致。

毕业典礼结束，英子走进了家门，家里静悄悄的，四个妹妹和两个弟弟都在院子的小板凳上，玩着沙土，而英子却意识到了旁边的夹竹桃垂下了好几枝子，散散落落不像样——是因为爸爸今年没有收拾它们。去医院看爸爸最后一眼的时候，英子经过院子，对着垂落的夹竹桃，英子说：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的感慨。

虽不再是小孩了，而她心灵的童年永存了下来。童年像一个五彩斑斓的梦，自由自在，真而无邪。

我佩服小英子的勇敢，无论是对惠安馆里的疯子，妞儿还是和小偷叔叔约定一起去看海。但文章最后说到，他是个小偷，为了生存，为了赡养老人，供养弟弟上学，才不得已走上犯罪道路，现实和理想终究有不可逾越的距离，这一段引人深

思。

城南旧事第一部分读后感篇九

童年，是曾经的天真可爱，是美好记忆的开始，也是人生旅途的起点。童年是一场梦，也是一辈子也抹不去的记忆。林海音写的《城南旧事》，是她对童年生活的美好回忆和恋恋不舍。

《城南旧事》这本书和其他的名著不同，淡淡的文字，悠悠地叙述着一个个平凡的故事，将我领进了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的老北京。六岁的小姑娘英子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经常痴立在胡同口找女儿的疯女人秀贞，是英子的好朋友。秀贞生下的女儿小桂子被家人扔到了城墙根下，生死不明，英子非常同情她，帮她找到了离散六年的女儿。后来，英子一家迁居新帘子胡同。她在荒园中认识了一个年轻人，为了让弟弟上学，他不得不去偷东西，不久巡警抓走了这个年轻人。英子九岁那年，奶妈的丈夫来到了林家，英子得知奶妈的不幸经历后，十分伤心。英子六年级时，爸爸因肺病去世，奶妈也被她的丈夫用小毛驴接走，英子带着种种疑惑告别了童年。

合上书本，我有种意犹未尽的感觉，《城南旧事》给我带来了太多太多的感受。小小的英子，是那么天真可爱，她本应该像同龄人一样，过着无忧无虑的童年生活，但她却要像大人们一样思考，做事。爸爸去世后，她不仅要哄弟弟妹妹开心，还要照顾妈妈，一个12岁的小女孩儿，支撑了半个家。

回头看看我们的生活，个个都是自由自在，无忧无虑，手机、电脑、电视、零食，想要什么就有什么。整天待在家里看电视，玩手机，吃零食，既不用操心家务活儿，也不用为吃的，穿的，用的而发愁。

童年，就像一个百味瓶，里面装着酸甜苦辣。我们体验到了

童年生活的快乐、甜蜜，却没有体验过心酸、甘苦。每个人的童年都是一段美好的过程。也许在你人生的旅途中，它是个铺垫；也许在你成功、辉煌的人生中，它是你的启蒙老师，把你从懵懂带向了懂事，带向了成功。那段美好的记忆，谁都要无法抹去，把它藏在心里吧，那是你最珍贵的宝贝。

城南旧事第一部分读后感篇十

有一个伟人曾经说过一句名言：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20xx年的寒假，我在爸爸的指导下读了《城南旧事》这本书，并且深深地爱上了她。

《城南旧事》的作者是台湾的林海音，她生于东京，长于北京，29岁时迁往台湾。书的内容主要讲一些她们以前的生活是多么地艰辛，多么地困难！但是在贫瘠枯燥的生活中她依然努力地学习，与现实生活进行了不屈的抗争。她创办了“纯文学出版社”，提携培养了一大批年轻作家，造就了很多文人学者，创造了台湾出版奇迹，同时也为台湾文学做出了巨大的贡献。现在台湾文学界的人一提起她，无不对她肃然起敬！

现在社会进步了我们的阅读条件也提高了，阅读方式也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人们获取文字信息的来源非常之多，纸质图书只是其中的一种。但中国几千年留下来的“书中自有黄金屋”之说，依然在引导着现在的年轻人手不释卷地去汲取知识。父亲要我读此书的目的，无非也就是要我去体会人生的不畅和生活的不易。从父命，也是孝顺的表现，基于此，我再忙，也要仔细地读下去。

对《城南旧事》细读才知道，作者林海音离开了生活近30年的北京到台湾后，展开了对童年生活的回忆。作者感慨，美好的童年再也回不去了，熟悉的故乡也被海峡遥遥相隔，我摸不着你的头，你看不到我的脚，一种不可言说的乡愁弥散开来，两岸的乡亲不能来往，对面的亲人再不能相聚，就这

样胶峙着，凉挂着……思念的乡愁象一枚未发行的邮票，永远也邮寄不出去！

林海音说：我写北平，是因为想她、恋她，写写我对那地方的情感，让情感发泄在格子上，苦思的心情就会好些。大凡一个作者的情感，就是体现在她的作品和她的文章里。也许正是隔了逝去的时光和遥远的距离，才使她笔下的童年旧事写得从此从容豁达，没有大起大落，没有大喜大悲，只有沉沉的相思和淡淡的哀愁！没有怨天尤人，只有不停进取！

《城南旧事》在这特定的年代，触动了每一个人对童年的眷恋和相思，深深地感动了几代人，她以超越作者个人的回忆，成为了一代人关于童年记忆的文学范本，也成为一个怀旧和相思的代名词。读完此书，耳目一新，唯有忆旧事来写出更富有生命力的作品，这就是林海音作家的成功之处。希望将来有一天，我也能写出更富于感染力的时代作品！